

公司代码：603177

公司简称：德创环保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为了更好的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2025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创环保	60317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鑫	
联系地址	浙江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	
电话	0575-88556039	
传真	0575-88556167	
电子信箱	securities@zj-tun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大气治理行业

持续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是“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核心部署。2025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之年，国家持续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在既有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法治保障、收紧环境标准、深化重点行业治理，先后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修订、《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征求意见稿）发布、生态环境部2025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部署落地，并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等政策要求，以PM_{2.5}与臭氧协同控制为核心，全面强化非电行业深度治理。在政策刚性约束与市场激励双重驱动下，火电以及钢铁、水泥、焦化等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进入收官攻坚阶段，市场需求保持稳定释放。

生态环境部结合前期征求意见稿推进政策落地，落实《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等要求，明确到2025年底前，重点区域燃煤锅炉及自备电厂基本完成有组织、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基本淘汰，重点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除集中供暖外的燃煤锅炉；其他地区6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60%完成有组织超低排放改造，自备电厂基本完成有组织、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到2028年底前，重点区域煤炭年运输量10万吨及以上的燃煤锅炉使用企业基本完成清洁运输改造；自备电厂基本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6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80%完成有组织、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煤炭年运输量50万吨及以上的燃煤锅炉使用企业基本完成清洁运输改造；80%自备电厂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同时明确2028年底前既定目标不变，持续推进自备电厂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及其他地区燃煤锅炉改造提质。

在深化燃煤锅炉治理的同时，国家同步强化重点行业协同管控，2025年12月1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印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5年版）〉的通知》正式发布，在延续前期政策要求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技术指标，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收尾，推动重点行业能效与环保水平双提升，其中钢铁行业80%以上粗钢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重点区域水泥熟料产能50%左右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助力“十四五”污染防治攻坚战圆满收官。

印度、印尼是公司重点开拓的海外市场。在报告期内，受美国对印加关税等因素影响，中印两国关系有所回暖。印度政府逐步放宽对华电力相关设备进口限制，这为中国大气治理公司的脱硫脱硝、粉尘治理等配套设备进入印度市场，尤其是对接Adani Power、JSW Group等大型私营发

电企业的燃煤电站新建及扩建项目，提供了直接通道。同时，印度电力设备缺口十分庞大，数个大型新能源项目因缺设备被迫停工，电网升级工程普遍延期，这种供需矛盾为中国大气治理公司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不仅可出口环保设备，还可参与印度大气治理工程 EPC 项目，推动技术与服务协同出海。

在全球能源转型与国内环保治理的双重背景下，印尼虽仍保持全球主要煤炭生产与消费国地位，但其煤电发展已进入“严控新增、聚焦存量、强化治理”的新阶段，煤电发电量占全国总发电量比重大，依旧稳居东南亚第二位，仅次于印度，是支撑国内镍冶炼、钢铁等高耗能产业及民生用电的核心能源保障。依据环球能源协会 2025 年最新发布的报告，结合印尼总统令相关要求，该国已审核通过的国家电力发展规划中，至 2031 年计划新建的 2670 千瓦燃煤电厂（TPP）均为已纳入存量规划的项目，不再新增公共煤电核准指标，其中 650 万千瓦为接入国家电网的公共电厂，2020 万千瓦为工业企业自建自用的自备电厂，且自备电厂已成为煤电新增的绝对主力。伴随印尼环境部持续收紧燃煤电厂环保标准，要求所有新建及现役煤电配套脱硫、脱硝、除尘装置，且环保合规成为项目投产运营的前置条件，加之重点煤电项目陆续投入商业运营，新增及存量煤电项目正持续拉动烟气治理配套装置的刚性需求，推动印尼工业烟气治理行业进入规范化、规模化发展新阶段。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印度、印尼、泰国、马来西亚、越南等“一带一路”沿线的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逐渐加快，为满足其国内电力需求，电力装机量和发电量均维持增长趋势，环境治理需求亦持续增长。

2、危废治理行业

浙江省危险废物管理已平稳迈入 2024-2025 年的“质量提升期”，相较于前期的“能力建设”与“结构优化”，现阶段核心聚焦于危险废物资源化高值利用、全过程信息化监管及环境风险严密防控，与国家危废治理政策导向同频共振。

2025 年 2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新版《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治理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加快推进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推动填埋处置量占比稳中有降，鼓励废盐、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等低价值危险废物无害化预处理后综合利用，为浙江省危废治理提供了顶层指引。在此基础上，浙江省于 2025 年 6 月发布《浙江省 2025 年度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投资建设引导性建议公告》，进一步细化政策导向，重点鼓励高值化综合利用项目建设，针对焚烧灰渣、废盐等填埋处置量大、综合利用成本高的大宗危废，加大经济可行技术攻关力度，助力“趋零填埋”目标落地，截至 2025 年 9 月底，全省危险废物填埋量占比已降至 7.0%，同比下降 2.9 个百分点，

逐步向 5% 以内的目标靠近。

3、钠电池行业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和双碳进程加速，钠电池作为一种新兴的电化学储能技术，受到广泛关注。钠电池具备安全性、高倍率、稳定性和良好的低温性能优势，在电动二轮车、三轮车、A00 级电动车、重卡、船舶、储能系统领域，以及北方低温地区展现广泛的应用前景。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密集出台为钠电池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和支持，推动行业快速发展。2025 年 2 月 10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印发《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发展多元化新型储能本体技术，推动钠电池、液流电池等工程化、应用技术攻关，支持锂电池、钠电池固态化发展，提升本征安全性能。

2025 年，钠电池已进入规模化商用落地的关键阶段，市场替代与增量空间全面打开。电动两轮车领域，头部车企钠电车型批量上市，钠电池凭借低成本、高安全、快充、耐低温等优势，加速对铅酸电池的替代进程，渗透率快速提升，与锂电池形成清晰的高低搭配、互补发展格局；储能领域，全球新型储能装机持续高速增长，钠电池凭借高安全性、全生命周期成本低、适配大规模并网等特点，在电网侧、用户侧储能项目中广泛应用，市场渗透率稳步提升，成为多元化储能技术路线的核心选择。

当下，钠离子电池行业处于从“示范应用”向“规模化落地”转型的关键期，机遇与挑战并存。政策端，五部门将其纳入工业绿色微电网创新方向，两会代表委员也提出免税、加快国标制定、遏制低价竞争等建议；技术应用上，钠电池凭借安全环保、资源优势已实现部分协同应用，产品通过新国标认证，但标准体系仍有空白。同时行业存在盲目扩张、产能过剩、低价竞争等问题，未来随着政策、标准、技术逐步完善，有望在储能、低速电动车等领域广泛应用，实现产业实效。

（一）主要业务

1、大气治理业务

大气治理产品：包括脱硫设备、除尘设备和脱硝催化剂（平板催化剂、波纹板催化剂、蜂窝催化剂、二噁英催化剂、宽温催化剂、超低温抗硫催化剂、高温高稳定性催化剂、低硫氧化率高活性催化剂、蜂窝孔径 70 孔及以上的高孔催化剂以及整体式涂覆催化剂），产品按照客户需求及不同行业大气特性完成工艺设计、开发制造、组织施工、安装调试工作。

大气治理工程业务（EP、EPC）：指公司为客户提供大气治理系统解决方案，按照合同约定对

大气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废旧催化剂再生：废旧催化剂通过物理清灰、化学清洗等方式去除废旧催化剂上的灰分、碱/碱土金属以及砷、磷等使催化剂中毒的物质，再通过粉碎、研磨、制浆、煅烧等工艺生产钒钨钛粉料。制得的粉料与新鲜粉料复合后用于脱硝催化剂的工业化生产。

高炉煤气精脱硫：通过化学反应脱除高炉煤气脱硫中的 H₂S 和部分羰基硫（COS）及二硫化碳（CS₂），可提供 COS 高效催化水解和空塔喷淋碱洗脱硫的煤气精脱硫服务工艺包。

大气治理业务是公司传统业务，经过二十年的研发创新和行业经验积累，其产品和服务可满足不同行业各种规模客户的大气治理需求，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三十多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的火电、钢铁、化工、船舶、建材、冶金等行业，相关产品及服务在中国台湾地区、印度、印尼、泰国、马来西亚、越南等国家和地区得到应用。

2、危废治理业务

废盐资源化处置：采用低温无氧分级临界碳化裂解炉碳化裂解或水蒸汽蒸馏耦合高效节能空气吹出工艺对一般废盐和含溴废盐渣进行处置，实现工业废盐“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回收得到满足工业级产品需求的高纯度氯化钠、硫酸钠作为副产品出售。

危废填埋：公司运营库容 20 万立方米的柔性填埋场和库容 20 万立方米的刚性填埋场，实现工业危险废物、医疗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3、钠电池正极材料业务

公司子公司德创钠电从事钠电池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及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可广泛用于储能及电动二轮车市场。

正极材料：公司的锰基氧化物正极材料产品拥有较高的比容量、好的循环稳定性、倍率性能及低温性能。该产品采用的“纯固相”工艺生产相比“液相+高温固相”工艺，具备工艺简单成本低廉等优势，性价比更高。且生产过程不产生“三废”，符合绿色环保理念。

公司最新研发的 FMZ103 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兼具钠储容量高、倍率性能优越、残碱低、加工性能优异等竞争优势，正在进行投产前试制。

负极材料：公司硬碳负极选用煤基为基础原料，其原料常见，和生物质相比，运输成本低，不受季节、地域性等限制，且收率高于生物质椰壳、秸秆等。此外，煤基的修饰有机物属于低温可再生型，损耗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千吨级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生产线和煤基负极小试生产线已建设完成，样品正处于向下游客户中、小批量送样及投产前试制阶段。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采购中心及板块下属采购部按照公司内部检验流程严格筛选供应商，实施供应商分级管理与考核制度，设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各事业部根据生产计划提出采购申请，由采购通过比价、招标等方式采购钢材、树脂、钛钨粉、钛白粉等原材料，以及设备零配件、标准设备和非标设备。

2、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齐全的生产设施，形成了自主制造为主、少量部件或工序外协为辅的生产模式。产品由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和技术协议的要求，经技术工艺部设计产品形成生产任务书，安排车间进行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针对不同业务板块客户的不同特点，量身组建销售团队。对于烟气治理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商务谈判及招投标的方式进行，以客户推荐、招标、环保部门公示等途径获取项目信息，组织技术、技经、销售、工程等部门，合理分析项目可行性及风险，针对客户需求拟定产品技术方案或系统整体设计方案，制作项目投标书参与投标，中标后正式签署合同。对于危废处置业务客户和钠电池业务客户，公司采用与客户直接商务谈判的方式获取合同。

4、危废业务运营模式

公司危废处置业务采用市场化的定价方式，在持有危废经营许可证的前提下，由公司和产废单位自主签约处理服务协议，并结合危废的种类、特性和数量，为其提供相应的危废处置方案，收取危废处置服务费。资源化利用产生的无机盐类，公司对外销售并取得收入。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001,418,773.06	1,833,351,121.03	9.17	1,815,724,9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344,898.59	376,750,111.77	-10.72	368,932,441.55
营业收入	1,074,388,730.52	918,642,769.84	16.95	795,845,373.21
利润总额	-41,276,042.98	21,683,992.16	-290.35	-54,334,88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30,404.73	22,865,543.56	-233.08	-48,424,78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806,155.92	6,116,103.71	-767.19	-55,574,35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58,521.25	105,417,969.97	-52.61	73,551,293.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6.14	减少14.69个百分点	-1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236.3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236.36	-0.2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0,070,817.36	272,190,401.68	301,021,043.72	281,106,46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54,403.12	6,477,812.23	-4,324,008.18	-43,538,61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61,021.66	3,288,815.83	-6,149,831.99	-46,206,16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57,031.24	-21,002,339.68	23,162,022.29	97,055,869.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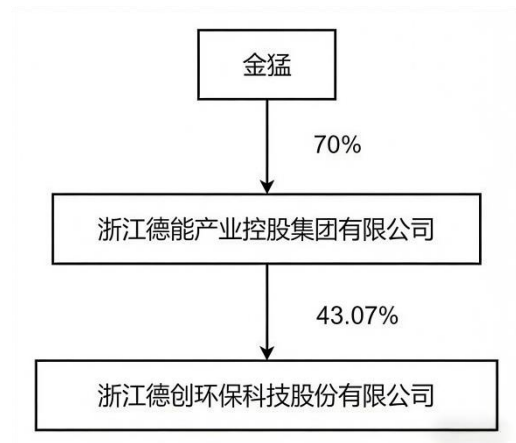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1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德能产业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87,947,500	43.07	0	质押	40,7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香港融智集團有限公司	0	25,292,000	12.39	0	无	0	境外 法人
杭州展创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7,850,000	3.84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绍兴德忻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0	6,094,500	2.98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902,449	1,253,572	0.61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831,500	1,244,900	0.61	0	无	0	其他
朱毅强	926,900	926,900	0.45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LOF）	-348,453	782,500	0.38	0	无	0	其他
练敏峰	9,792	701,500	0.3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UBS AG	133,143	687,616	0.34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德能控股、香港融智、德创投资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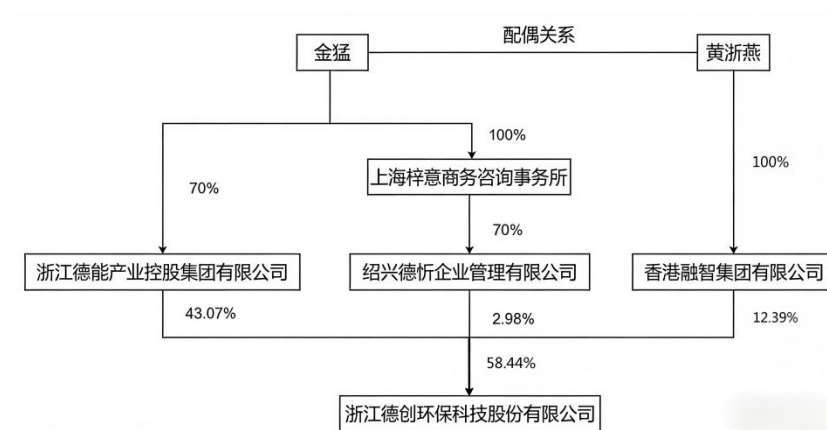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本年度报告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

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